**任青松不动产继承公示**

编号：2024继0046

任中安对原登记于任青松名下的房产申请继承登记 ，房屋坐落于：鲁山县张店乡叶茂村曹堂组18号（现鲁山县露峰街道办事处叶茂社区曹堂组）， 现根据国土资源部《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（试行）》之规定,对该申请进行审查并公示，公示期为15个工作日，时间为2024年6月27日至2024年7月17日，对申请有异议者，请于2024年7月17日之前到不动产登记机构提出并提交有关书面材料，据以复核，公示期满无异议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花园路南段路西行政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中心窗口

联系方式；0375-----3376606

特此公示

鲁山县不动产登记中心

2024年6月27日